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为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1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 房地产业, 建筑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金融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农、林、牧、渔业, 采矿业, 住宿和餐饮业, 教育, 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2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 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 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	----	-----------	--------------	-----------	----------------	--------------------

项目合伙人	赵丽	2003 年	2001 年	2000 年	2007 年	签署南都物业、民丰特纸、杭可科技、泛亚微透、南都电源等上市公司年报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丽	2003 年	2001 年	2000 年	2007 年	
	柯宗地	2010 年	2008 年	2008 年	2020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毛育晖	1997 年	1997 年	1997 年	2019 年	复核隆平高科、大参林、南都电源、力盛赛车等上市公司年报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 理 处 罚 类 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赵丽	2020.03.19	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浙江证监局	事由：浙江证监局对其执业的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审计项目专项检查，由于未披露暂停执行情况且披露的收款进度与实际不符、未充分披露应收票据到期无法承兑的风险，且未采取进一步的审计程序 处理处罚情况：出具警示函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费用为 200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没有变化。该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等确定。2021 年度审计费用将以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为参考，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0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相关的审计资格，为保证公司 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同意将《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1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1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

计费用。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书面审核意见；
- 4、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7日